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有关规定，现将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3 年 1-12 月产量（吨）	2023 年 1-12 月销量（吨）	2023 年 1-12 月销售金额（万元）
低碳脂肪胺	109897.79	114733.92	148544.70
电子化学品	11551.29	12176.98	20021.96
增塑剂	51577.35	50942.85	42119.17
乙酸酯	52337.63	52258.54	35963.41

注：上表中，水溶液产品的产量和销量全部折百计算。

二、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	2023 年 1-12 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 / 吨）	2022 年 1-12 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 / 吨）	变动比率（%）
低碳脂肪胺	12946.89	14825.92	-12.67
电子化学品	16442.47	11874.00	38.47
增塑剂	8267.93	8475.96	-2.45
乙酸酯	6881.83	8038.90	-14.39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原材料	2023 年 1-12 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 / 吨）	2022 年 1-12 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 / 吨）	变动比率（%）
液氨	3264.15	3888.38	-16.05
乙醇	6269.12	6425.11	-2.43
正丙醇	6736.90	7417.22	-9.17
异丙醇	6270.58	6359.76	-1.40
正丁醇	7376.87	7871.03	-6.28
异丁醇	7243.62	7117.68	1.77
苯酐	6932.08	7191.18	-3.60
乙酸	2934.02	3549.76	-17.35
丙酮	5559.22	5094.98	9.11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年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向全体董事以专人送出、邮递或通讯的方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际参会董事 7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语行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的情况

各位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案，并对议案进行了书面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和子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促进公司和子公司的不断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为期一年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公司授信额度为 60,000 万元；全资子公司（包括浙江建德建业热电有限公司、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和建德建业资源再生技术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为 20,000 万元。在授信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相互间可以进行调剂。具体融资方式、融资期限、实施时间等按与银行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23 年度公司未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预计 2024 年度无日常关联交易之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

12、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并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制度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2024 年 3 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4 年 3 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办法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4 年 3 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2024 年 3 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细则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4 年 3 月）》《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24 年 3 月）》。

21、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2024 年 3 月）》。

22、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2024 年 3 月）》。

23、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与管理需要，结合公司现有情况，增设运营部，并相应调整公司组织架构。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4、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五条“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的规定，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如下调整：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张有忠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公司董事冯语行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与鲍宗客先生（召集人）、汪加林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冯语行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25.1 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5.2 关于公司监事、非董事高级管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薪酬情况详见《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6、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7、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0）。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2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向全体监事以专人送出、邮递或通讯方式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7 日以现场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顾海燕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的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表决，一致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重大、重要缺陷，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切实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完整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关于股东回报的承诺，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向银行申请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是为满足公司和子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促进公司和子公司的不断发展。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

9、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从业的资格，具备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是一家实力较强、信誉良好的会计师事务所，同意公司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2024-00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4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建业股份”）董事会编制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89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25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654.42 万元。上述款项已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全部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立信中联验字（2020）D-0001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项目		序号	金额（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A	49,654.42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8,264.17
	利息收入净额	B2	317.54
	理财产品收益	B3	1,871.73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5,810.34
	利息收入净额	C2	239.02
	理财产品收益	C3	59.3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4	12,167.4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4,074.5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56.56
	理财产品收益	D3=B3+C3	1,931.07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4=C4	12,167.4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5,900.1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5,900.11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管理及存储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子公司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业微电子”）会同浙商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将原“年产 11 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募集资金专户（30306318001300001240 9）销户，并开设“年产 17000 吨电子化学品项目”新的募集资金专户（30306318001300004184 3），原“年产 11 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全部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2 年 6 月 1 日，公司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变更，并会同建业微电子、浙商证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梅城支行	392277609720	已注销
	387077610708	已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303063180013000041843	19,001,148.25
	303899999603000001036	40,000,000.00[注]
	303063180013000012409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1202028229900021097	已注销
合 计		59,001,148.25

注：此账户为募集资金专户（30306318001300004184 3）的子账户，无结算功能，系募集资金专户加载开户行大额存单业务自动产生的子账号，业务终止时资金全部转回募集资金专户，资金支取也需原路返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后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支取。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计 5,262.55 万元。2020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5,262.5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浙商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建业微电子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情况。

4. 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年产 8 万吨有机胺项目”及“年产 13,000 吨超纯氨项目”予以结项，并将在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永久补流的募集资金已从募集资金账户全部转出。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结合公司发展规划，为提升募投项目的整体经济效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募投项目“年产 8 万吨有机胺项目”产品结构进行优化调整，调整后项目产能仍为年产有机胺 8 万吨，产品结构调整为“乙基胺 5.5 万吨，正丁基胺 2.5 万吨”。公司本次优化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年产 11 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年产 10 万吨 DOTP、年产 1 万吨塑料助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为“年产 17000 吨电子化学品项目（年产 8000 吨超纯氨、年产 6000 吨电子级氨水、3000 吨电子级异丙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无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建业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建业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认为：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更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九、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浙商证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9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654.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10.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277.3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074.51			
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71%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8 万吨有机胺项目	否	20,815.43	20,815.43	20,815.43	304.50	13,244.78	-7,570.65[注 1]	已结项	2023 年 2 月	8,918	是	否
年产 11 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	是	11,373.61	96.30	96.30		96.3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年产 13000 吨超纯氨项目	否	8,025.38	8,025.38	8,025.38	5.44	4,993.41	-3,031.97[注 1]	已结项	2022 年 7 月	7,743	是	否
年产 17000 吨电子化学品项目	否		11,277.31	11,277.31	5,500.40	6,300.02	-4,977.29	55.86	2024 年 8 月	[注 2]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440.00	9,440.00	9,440.00		9,44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49,654.42	49,654.42	49,654.42	5,810.34	34,074.51	-15,579.91[注 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随着原材料价格的不断上涨以及需求萎缩，公司的生产及运输成本增加，降低了项目的盈利水平，优势逐渐减弱。另，预计能耗双控将不断升级，以规模优势换取盈利的空间将逐渐变小。故，公司将年产 11 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变更为年产 17000 吨电子化学品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2 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3 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专项说明一（二）及三（一）4 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之说明										

［注 1］“年产 8 万吨有机胺项目”“年产 13000 吨超纯氨项目”已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结项，两个项目合计节余的 10,602.62 万元募集资金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金额为 12,167.43 万元，差异为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

［注 2］“年产 17000 吨电子化学品项目”于 2023 年底完成工程建设并进入试生产阶段。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报告期实际金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后项目可行性否生大化	更的目行是发重变
年产 17000 吨电子化学品项目	年产 11 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	11,277.31	11,277.31	5,500.40	6,300.02	55.86		2024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277.31	11,277.31	5,500.40	6,300.02	—		—	不适用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原项目“年产 11 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旨在扩大公司环保增塑剂 DOTP 和塑料助剂的产能，顺应市场发展需求，扩大环保增塑剂 DOTP 的市场份额。但是，随着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以及需求萎缩，增加了公司的生产及运输成本，降低了项目的盈利水平，优势逐渐减弱。另外，预计能耗双控将不断升级，以规模优势换取盈利的空间将逐渐变小。 电子化学品国产化、高端化是国内产业发展趋势。随着国际贸易摩擦的反复，国产半导体的发展显得更为重要，需要更多的高端电子化学品来配套。变更后的募投项目，相对于原募投项目能耗更低、技术含量更高，符合当前产业升级及能耗双控的要求。公司近几年在电子化学品方面发展较快，已积累了自己独有的技术和生产管理经验，形成了一套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管理体系，能给市场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充分利用这些优势，持续扩大生产规模，将会为公司带来更稳定的发展。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本次募投项目的变更。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浙商证券对此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